

隆重纪念“六·五”世界环境日

用心守护碧水蓝天

——全区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工作纪略

2018年,全区环境空气质量总体状况稳中向好,全区PM2.5平均浓度40.1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5.4%;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比78.6%,同比增长2.9%。

坚持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以国家环保专项督察及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整改工作为重点,以“263”专项行动为抓手,全力治污攻坚、执法严管,全区上下用心守护碧水蓝天。

一条红线来管控,抬高政治站位

全区牢固树立“生态是生产力、生态是竞争力、生态是品牌力”的理念,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推动转型升级、内涵发展、绿色增长的重要内容,实现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始终加强制度保障建设,制定出台《2018年度生态文明建设重点工程》《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实施办法》,修订完善《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实施细则》。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保护要求,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实现一条红线管控重要生态空间。出台《生态红线区域保护监督管理考核暂行办法》《生态补偿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明确生态红线保护工作的责任主体、监管分工、管控要求和考核标准等,构筑起制度屏障。立足区域实际,加强保护区监管,实施重点生态工程。完善区内鸟类观察站等基础设施,实施珍稀保护物种生态保育工程。开展湿地原生态保护和湿地文化研究,对麋鹿野放区及周边地区15万亩土地进行原生态保育,被确认为沿海地区首个“中华暗夜星空保护区”。开展生境提升模式研究,对珍稀保护物种实验区四卯西闸以南、海堤公路以东占地3200亩的区域开展探索性试验。投资约8亿元建设盐城市新水源地及引水工程大丰支线工程,实现了双水源供水,全区供水保障能力和饮用水水质全面提升。

一记重拳来减排,加大治理力度

守护蓝天碧水和净土,大丰一直在努力。让天更蓝,印发《盐城市大丰区2018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积极推进汽修、餐饮、印染等行业VOCs整治工作,对197台10蒸吨及以下燃煤小锅炉开展“回头看”,杜绝“死灰复燃”。督促企业完善废气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丰源热电、凌云海热电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督促各镇、街道、各部门修编应急预案,定期更新应急响应清单,落实静稳天气条件下,特别是秋冬季的污染物“削峰”调控措施。让水更清,认真落实省、市“水十条”

工作方案,印发《盐城市大丰区2018年度水污染防治行动方案》。大力开展断面水质提升百日攻坚行动,建立区断面水质联席会议制度。根据市《关于完善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划定的通知》和《关于印发〈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划定原则〉的通知》文件要求,重新划定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和适养区,水产养殖禁养区参照划定。让土更净,委托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76家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开展调查工作。严厉打击非法排放、倾倒有毒有害污染物、非法处置危险废物等环境违法行为,委托省生态评估中心编制重金属重点防控区专项整治方案,扎实推进整治。

一份高压来执法,加强环境监管

环境保护督察,是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的一项重大制度安排。全区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切实增强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认真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绿盾2018”专项执法检查行动反馈问题的整改,以及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期间交办我区信访件的办理。开展危废清理、饮用水源、餐饮油烟、断面水质提升、黑臭河整治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全年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170余件,处罚金额2100多万元,移送涉嫌环境违法犯罪案件3起,实施行政拘留处罚案件2起。积极开展国家级生态工业园区、循环经济园区创建,提高环境科学监管水平,建设智慧型化工园区。全区企业污水、废气处理设施规范运行,废水、废气达标排放。积极推进园区内所有企业安装组织废气排放口VOCs在线监测装置,继续推行第三方LDAR泄漏检测与修复。严格规范企业危废的收集和贮存,严禁露天堆放,所有企业全部建设标准危废仓库。

一笔投入来保障,夯实基础设施

围绕“三个能力”提升目标,加大环保基础设施投入力度。2018年新上31个重点环保基础



区环保系统开展执法人员履职尽责和党员干部廉政教育(图为区环保系统党员在区廉政教育基地重温入党誓词)



西团镇开展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培训会议(图为企业环保信用评价暂行办法等业务知识培训现场)

设施项目,总投资12.44亿元。全力提升全区工业和生活污水处理能力,9个镇区正在抓紧建设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建成后全区新增工业废水集中处理能力8.3万吨/日。全区新增城区生活污水管网44公里,镇村污水管网75.5公里,新增污水处理能力0.6万吨/日;总投资1.6亿元的城北污水处理厂整体搬迁、扩建、提标工程通水运行。全力提升固体废物处置能力,全区年产危废3.6万吨,年焚烧处置能力3.9万吨,填埋能力1.8万吨,基本匹配。加强清洁能源的供应能力,全区2个省级开发区配套建设了供热中心,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全面实施集中供热。全区工业园区新铺设天然气管网44.5公里,保证了清洁能源的供

应。累计拆除改造燃煤小锅炉197台、削减煤炭消费总量4.95万吨,都市环保秸秆发电二期工程已开工建设,每年可消耗20万吨秸秆。全面提升垃圾处置能力,投资1200万元的垃圾备用填埋场顺利建成,投资1亿元的餐厨垃圾处理厂有序推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全区上下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打好绿色发展保卫战、污染防治攻坚战、执法监管攻坚战、队伍建设攻坚战“四大战役”为重点,全方位推进生态保护和环境综合治理,为大丰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生态环境支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五十四条,现发布2018年盐城市大丰区环境质量公报。

综述 2018年,我区生态环境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根本出发点,扎实推进“263”专项行动,加强化工园区的综合整治,稳步推进生态示范区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在经济快速发展情况下,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局部区域环境质量有所改善,全区的水环境得到有效保护,环境空气质量有所好转,区域环境噪声质量明显好转。

(一)环境空气质量 2018年,我区环境空气质量仍未达到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全区环境空气质量总体状况保持稳定,大部分指标有所好转。按AQI指数评价,全年有81天空气质量为优,197天空气质量为良,空气质量为轻度污染的64天,中度污染的12天,重度污染的5天。全年空气质量为优良的天数为283天,占全年有效监测天数的77.7%,重污染天数比率为1.4%。

全区环境空气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为10微克/立方米,日均值第98百分位浓度为29微克/立方米,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为22微克/立方米,日均值第98百分位浓度为61微克/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年平均浓度为68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日均值第95百分位浓度为1.3毫克/立方米,均达到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可吸入颗粒物日均值第95百分位浓度为173微克/立方米,超标0.15倍,超标率7.7%;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为42微克/立方米,超标0.20倍,日均值第95百分位浓度为107微克/立方米,超标0.43倍,超标率12.1%;臭氧日最大8小时均值第90百分位浓度为163微克/立方米,超标0.02倍,超标率为10.2%;二氧化氮超标率为0.3%;二氧化硫和一氧化碳无超标现象。与去年相比,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平均浓度下降了16.7%,二氧化氮平均浓度下降了4.3%,可吸入颗粒物平均浓度下降了11.7%,细颗粒物平均浓度下降了3.5%,可吸入颗粒物超标率上升了1.4%,细颗粒物、臭氧超标率均下降了1.9%。

全年降尘年平均浓度满足省参照标准,未出现酸雨。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 我区水环境质量总体状况保持稳定,地表水大部分监测断面能达到划定的水域功能类别,部分地区整体水质水质较差,饮用水源水质保持稳定达标,但市区河流污染依然严重,上游入境水质污染仍然较重。

1、饮用水源水质 2018年,城区地表水饮用水源和备用水源水质继续保持稳定,地表水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近100%,80项特定项目均达标,检出率为5.1%,检出浓度远低于标准限值。影响我区饮用水源水质污染指标为溶解氧、总磷和高锰酸盐指数。

2、地表水水质状况 2018年全区河流监测断面水质好于Ⅲ类水比例为20%,劣Ⅴ类水比例为20%,国控、省控断面水质好于Ⅲ类水比例为20%(目标40%),水质功能区达标率66.7%。整体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水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氨氮和化学需氧量。全区11条主要河流中,通榆河、新团河和串场河水质状况为良好;市区二卯西河和大四河水质状况为重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与去年相比,好于Ⅲ类水比例有明显下降,劣Ⅴ类水比例基本持平。

(三)地下水环境质量 2018年我区地下水水质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差,监测指标大部分达到地下水Ⅲ类水质标准,水质类别为较差。影响我区地下水水质的主要污染因子是氨氮、亚硝酸盐氮和氯化物,这反映了我区地下水水质的地质特征,又表明了我区地下水水质主要受到地表生活污水的影响。

(四)声环境 2018年全区声环境状况总体上有所好转,功能区噪声达标率85.7%,与上年度相比上升23.2%,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明显下降和道路交通噪声污染水平有明显上升。

1、区域环境噪声 2018年城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48.8分贝,总体水平等级为一级,质量等级属于好,与上年相比下降4.4分贝,污染程度明显改善,测量值范围在(37.9~58.8)分贝。2018年城区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45.1分贝,总体水平等级为二级,质量等级属于一般,测量值范围在(40.1~52.5)分贝。根据对噪声源进行分析,影响范围最广的是社会生活噪声源,在声源构成比中占81.8%,其次是交通噪声,在声源构成比中占15.2%;影响强度最大的是施工噪声。

2、道路交通噪声 2018年城区昼间交通干线噪声测量值范围在(60.7~84.9)分贝,超标的监测路段长为21.7公里,占监测路段长的48.0%;等效声级平均值为71.5分贝,总体水平等级为二级,质量等级属于一般,比去年上升6.9分贝,污染程度较上年有明显上升。夜间交通干线噪声测量值范围在(42.9~67.2)分贝,超标的监测路段长为32.4公里,占监测路段长的71.7%;等效声级平均值为56.4分贝,总体水平等级为一级,质量等级属于好。

3、功能区噪声 2018年城区功能区噪声达标率85.7%,噪声功能区中4类区和3类区环境噪声达标率最高,为100%,1类区环境噪声达标率最低为62.5%。

二〇一八年盐城市大丰区环境质量状况

盐城市大丰区环境保护局

2019年世界环境日主题: 聚焦“空气污染”。 中国宣传主题: 蓝天保卫战,我是行动者。

蓝天保卫战,我是行动者